

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章程》，结合本校和人文学院 2024 年推免生招生预选拔活动结果，特制订本年度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一、复试工作原则

- （一）科学选拔，客观评价；
- （二）公平、公正、公开；
- （三）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
- （四）按需招生，择优录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在推免生预选拔活动中成绩优秀的考生。

二、复试对象

获得 2024 年研究生招生推免资格，并填报我院中国语言文学、中国史、国际中文教育专业志愿的优秀推免生。

三、复试时间和地点

我院复试工作拟在 10 月上旬进行，具体时间和地点安排另行通知。

四、复试形式和内容

- （一）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能力等三部分。
 - （二）复试形式：
 - 1.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采取笔试形式，答题时间 100 分钟。
 - 2.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取面试形式，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每一位考生一组试题，题量适中。考生当场随机抽取复试试题，面试时间 20 分钟。
- 复试科目、内容、参考书等，可参考本院 2024 年招生简章和招生专业目录。

五、复试成绩的计算

- （一）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40%）；
- （二）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40%）；
- （三）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20%）。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未达到满分的 60%）即为复试不合格，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复试的监督

- （一）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监督、负

责。

（二）学院纪委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对复试现场进行巡视。监督举报邮箱：
rwxwjw@hznu.edu.cn。

（三）实行信息公开制度。经我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后的拟录取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公示 7 个工作日。

（四）实行复议制度。学院在规定时间内受理考生申诉。

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

2023 年 9 月 22 日